

“天下苦秦”辨

陈苏镇

一

《史记·秦始皇本纪》说：陈胜起兵后，“山东郡县少年苦秦吏，皆杀其守尉令丞反，以应陈涉，相立为侯王，合从西向，名为伐秦，不可胜数也。”贾谊在《过秦论》中则说：秦统一天下后，“繁刑严诛，吏治刻深”，使得“天下苦之”，结果，陈胜“奋臂于大泽而天下响应”。

“天下苦秦”是秦末战乱中颇为流行的一句鼓动反秦的口号。陈胜于大泽乡起事时，分析过成功的可能性，认为“天下苦秦久矣，……今诚以吾众为天下倡，宜多应者。”²此后，这一口号每每被起义将领用来证明反秦的正当性与合理性。《史记·张耳陈余列传》载张楚将军武臣谓赵地豪杰曰：“天下同心而苦秦久矣”。《高祖本纪》载刘邦谓沛父老曰：“天下苦秦久矣”。《酈生列传》载刘邦谓酈食其曰：“天下同苦秦久矣，故诸侯相率而攻秦”。《淮阴侯列传》：项羽使盱眙人武涉说韩信曰：“天下共苦秦久矣”。这里有两点值得注意。一是当时关中并未发生反秦暴动，《始皇本纪》言“山东郡县少年苦秦吏”，是比较确切的描述，“天下苦秦”则有夸张之嫌。二是喊出“天下苦秦”口号的陈胜、武臣、刘邦等人皆为楚军将领，而楚人正是当时反秦的主力。这说明“苦秦”最甚者其实是楚人，“山东郡县”尚不能准确揭示这一事实，“天下”云云更进一步将其掩盖起来。

《史记·项羽本纪》载范增语曰：“夫秦灭六国，楚最无罪。自怀王入秦不反，楚人怜之至今，故楚南公曰‘楚虽三户，亡秦必楚’也。”《汉书·艺文志》有《南公》三十一篇，在阴阳家。亡秦者楚，又被历史所证实。于是后世史家对南公此说多有附会，或云南公“识废兴之数，知亡秦者必于楚”，³或云三户乃地名，项羽于三户一带“破章邯军，降章邯，秦遂亡。是南公之善谏。”⁴其实，观范增之意，南公断言“亡秦必楚”，是因为楚人对秦灭其国最为不满。《史记集解》引臣瓚曰：“楚人怨秦，虽三户犹足以亡秦也。”此说较为平实。然而“楚人怨秦”未必全因楚国无罪而亡及其对楚怀王的怜悯，其间还有更深刻的原因。

楚人之所以充当了反秦的主力，田余庆先生《说张楚》⁵一文认为：“战国晚年，楚国军事力量虽已就衰，但在关东六国中还是比较强大的。前260年秦赵长平战役之后，六国中与秦同大而足以难秦的，只有楚。秦灭楚，经过了较久的艰苦战争。楚被灭后，潜力还在。所以陈胜一呼而楚境震动，关东沸腾，张楚所具有的号召力量，其它关东五国都无法比拟。”进而提出“非张楚不能灭秦”的结论。笔者同意这一分析，但还想补充一点：“非张楚不能灭秦”，不仅因为楚人有反秦的实力，也因为楚人对秦朝的统治更加反感。楚人反秦的激烈程度大大超过其他地区，便是最好的证明。

二

楚人反秦之激烈，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首先，楚人反秦表现出鲜明的自发性。《史记·太史公自序》：“秦即暴虐，楚人发难。”此处“楚人”指陈胜及所建张楚政权。是首事之功属于楚人。陈胜于大泽乡起事后，率众向

西，先后攻下泗水郡之蕲、铨，碭郡之酈、譙，陈郡之苦、柘等城，发展为有“车六七百乘，骑千余，卒万余人”的一支队伍，攻下陈郡郡治陈县后，被三老、豪杰推为张楚王。《陈涉世家》描述当时情形说：“当此时，诸郡县苦秦吏者，皆刑其长吏，杀之以应陈涉。”所谓“诸郡县”当指蕲至陈沿途及周围地区。陈胜在蕲，“令符离人葛婴将兵循蕲以东”，入陈后又“令汝阴人邓宗循九江郡。”葛婴向东南打到九江郡东城，立楚国旧贵族襄强为楚王，后得知陈胜已称王，乃杀襄强还报，被陈胜所杀。邓宗南循，不知下落如何，葛婴东循的具体情况也不见记载，可能都是有征无战，像西进的陈胜主力一样，得到沿途各城的响应。陈胜称王后，“陵人秦嘉、铨人董继、符离人朱鸡石、取虑人郑布、徐人丁疾等皆特起”。其中陵县属东海，铨、符离、取虑、徐皆属泗水。他们起兵后，向东发展，攻打东海郡治郯城。陈胜得知后，派武平君畔前往“监郯下军”，但秦嘉“恶属武平君”，自立为大司马，后又矫陈王命杀了武平君。陈胜败死后，秦嘉还立景驹为楚王，企图充当楚地反秦势力的盟主。这其实是在陈胜集团之外，起自楚地的又一支反秦队伍。此外，陈婴起东阳，刘邦起沛，项梁、项羽起江东，英布、蒲将军起江中，张良起下邳。无怪《陈涉世家》说：“当此时，楚兵数千人为聚者，不可胜数”。楚将武臣曾对赵地豪杰说：陈胜“王楚之地，方二千里，莫不响应，家自为怒，人自为斗，各报其怨而攻其仇，县杀其令丞，郡杀其守尉。”此话不免夸张，但大致反映出楚人普遍“怨秦”之情形。

其次，楚地百姓积极支持并参与反秦。陈胜、吴广等率先起事者皆闾左戍卒。贾谊在《过秦论》中曾抓住这点大做文章，说“陈涉，瓮牖绳枢之子，甿隶之人，而迁徙之徒，才能不及中人，非有仲尼、墨翟之贤，陶朱、猗顿之富，蹶足行武之间，而倔起什伯之中，率罢散之卒，将数百之众”，却使得“天下云集响应，赢粮而景从”，并最终推翻了曾经不可一世的秦王朝。贾谊的结论落在秦朝不施仁义上，是其儒家立场使然，不是历史学应有的客观结论。但陈胜首事集团多为下层百姓，则是事实。其后率众响应者多为楚地各郡县的豪杰人物，但若没有下层百姓的积极支持和参与，少数豪杰不可能掀起如此汹涌的反秦浪潮。汉武帝时，辩士徐乐曾对武帝讲过一番“天下之患在于土崩，不在瓦解”的道理。⁶所谓“瓦解”指吴楚七国之乱那样的贵族叛乱，因为得不到民众响应，很难成功。所谓“土崩”则指“秦之末世”，陈胜一呼，“天下从风”，其原因在于“民困而主不恤，下怨而上不知，俗已乱而政不修”。民困、下怨，因而积极参与反秦，确是秦末楚地的真实情形。其中，又以东阳县最为典型。《史记·项羽本纪》载：“陈婴者，故东阳令史，居县中，素信谨，称为长者”。陈胜起兵后，“东阳少年杀其令，相聚数千人，欲置长，无适用，乃请陈婴。婴谢不能，遂强立婴为长，县中从者得二万人。少年欲立婴便为王”，婴不敢，“谓其军吏曰：‘项氏世世将家，有名于楚。今欲举大事，将非其人，不可。我倚名族，亡秦必矣。’于是众从其言，以兵属项梁。”东阳县当时没有一个有足够影响和威望的豪杰人物来发动和主持反秦暴动，故“少年”起事后强推“素信谨”的小吏陈婴为首。楚地民众中这种激烈的反秦情绪，为陈胜、项羽、刘邦等楚地豪杰施展抱负与才干提供了舞台，楚军由此成为当时最强大的反秦势力。钜鹿救赵之战，项羽所率楚军破釜沉舟，“呼声动天”，“无不一以当十”，充分表现出楚人的气势。⁷陈胜、项羽、刘邦等正是凭借这种气势才成了反秦战争的核心人物。襄强、景驹、楚怀王心等楚国旧贵族也被卷入了这场战争，并先后被立为楚王，但都只是被用来号召楚人的傀儡，并未真正起到领袖的作用。

再次，楚军上下皆以“亡秦”为己任，主要矛头始终指向咸阳。陈县父老赞陈胜“伐无道，诛暴秦”，陈婴劝东阳少年“我倚名族，亡秦必矣”，都表现出楚人对秦朝的同仇敌忾。陈胜于陈县建楚称王后，一面遣军四出略地，一面派主力西向攻秦。以吴广为假王，“监诸将以西击荥阳”，与秦朝争夺控制关东的这一最大据点，同时遣周文率军从函谷关方向“西击秦”，

又“令铨人宋留将兵定南阳，入武关”，从南面夹击咸阳。周文一路收兵，“车千乘，卒数十万”，长驱入关，一直打到距咸阳仅百里左右的戏，后为秦将章邯所败。吴广久攻荥阳不下，部将田臧杀吴广而率精兵西进，亦为章邯所破。宋留攻南阳，得而复失，后降秦被杀。⁸由陈胜组织的这第一轮攻势失败后，项梁又组织了第二轮攻势。《史记·项羽本纪》载：陈胜失败后，其部将广陵人召平矫陈胜之命，拜项梁为楚王上柱国，曰：“江东已定，急引兵西击秦。”项梁乃以八千人渡江而西。途中得陈婴、英布、蒲将军、刘邦等率众加入，又兼并了秦嘉军，立楚怀王于淮水南岸的盱台，自将大军转战胡陵、薛县一带。后北上救齐于东阿，大败秦将章邯，追至定陶，再破之。与此同时，派项羽、刘邦攻破城阳，又于濮阳、雍丘大破秦军，斩秦三川守李由。楚人的亡秦战争出现了第二个高潮。但不久，秦朝“悉起兵益章邯”，大破楚军于定陶，项梁死，楚军对秦的第二轮攻势也失败了。此后，楚怀王移都彭城，刘邦、项羽等也收缩到彭城附近。章邯认为项梁军已破，“楚地兵不足忧”，遂引兵北上击赵。赵数请救于楚，怀王乃以宋义为上将军，项羽为次将，范增为末将，率楚军主力北救赵，同时派刘邦“西略地入关”，并与众将约：“先入定关中者王之”。项羽途中杀宋义自将，于钜鹿大败秦军，收降既而坑杀秦降卒二十万，给了秦王朝致命的一击。刘邦则乘项羽大战钜鹿之机，先行入关，迫使秦王子婴出降，终于完成了“亡秦”的使命。

三

齐、赵、燕、韩、魏等地也暴发了反秦战争，但其激烈程度远不如楚。

《史记·田儋列传》载：“田儋者，狄人也，故齐王田氏族也。”陈胜起兵王楚后，派周市略定魏地，欲攻狄县。田儋趁机杀狄令，而召豪吏子弟曰：“诸侯皆反秦自立，齐，古之建国，儋，田氏，当王。”遂自立为齐王，发兵击退周市，略定齐地。其后不久，魏王咎被秦将章邯围于临济，田儋将兵往救，兵败被杀。儋从弟田荣率余众撤至东阿，又被章邯“追围之”。这时，“齐人闻田儋死，乃立故齐王建之弟田假为齐王，田角为相，田闲为将，以距诸侯”。项梁得知田荣被围，帅楚军往救，击破章邯军。章邯弃东阿西撤，项梁追之，而田荣却“引兵归，击逐齐王假”，另立田儋之子田市为齐王，荣自为相，以弟田横为将。当时项梁数遣使至齐，要求田荣发兵共击章邯，而田荣不以灭秦为意，反以出兵助楚为条件，要挟楚杀掉在楚避难的田假、赵杀掉在赵避难的田角、田闲。楚、赵不听，田荣“终不肯出兵”。据《项羽本纪》载，项梁此时“益轻秦，有骄色”。宋义谏之，“项梁弗听”。不久，“秦悉起兵益章邯，击楚军”，项梁兵败被杀，楚军受到沉重打击。项梁之败，轻秦也许是原因之一，但主要原因还是实力不足。秦军虽遭重创，但元气未伤。为了扭转关东局势，秦廷必然全力支援章邯。对此，项梁本人恐怕也很清楚，所以他在解了东阿之围后，“数使使趣（促）齐兵，欲与俱西”。定陶再破秦军后，他又派宋义“使于齐”，目的当是再次促齐发兵。宋义在途中遇见往见项梁的齐使者，因预言项梁“军必败”，劝齐使者“徐行”以“免死”。宋义有此先见之明，一方面可能如《项羽本纪》所言是因为他看出项梁“有骄色”，另一方面也可能是因为他知道项梁实力不足，而关中援兵将至，促齐发兵已经来不及了。《田儋列传》说，由于田荣不肯出兵，“章邯果败杀项梁，破楚兵”，进而又“围赵于钜鹿”，使反秦事业再次陷入危机，而项羽“由此怨田荣”。

可见，齐之反秦乃齐国旧贵族和齐地豪强乘乱复国的结果。其中，田假是秦统一前齐国最后一任君主田建的弟弟，是真正的齐国旧贵族。但他只是在田儋死后一度被“齐人”立为王，随后便被田荣赶走，在当时局势中没有发挥什么作用。而田儋兄弟只是“故齐王田氏族”人，与齐王血统恐已疏远，但“皆豪，宗强，能得人”，是齐地著名豪强。他们之所以能在秦

末战乱中乘机复齐，主要是凭借其豪强身份。除了田假、田儋两支贵族、豪强势力的活动外，我们看不到齐地下层社会有何积极反应。我们的印象是，齐人赞成反秦，但无意于亡秦，目的只是复国。故齐叛秦自立比赵、燕、魏、韩来得坚决，也来得顺利，但既不接受楚为纵长，亦不积极参与灭秦。这一现象恐不能全从田儋兄弟身上索解，齐地下层社会对反秦战争的态度应当是更为基本的原因。史称田儋兄弟“能得人”，这意味着他们熟悉齐人的心态，了解齐人的愿望。在秦末纷乱局面中，他们的抱负和行事应当是齐人意愿的反映。

秦末之赵、燕、魏、韩等国都是从楚派生而来的，是楚军略地的结果。

《史记·张耳陈余列传》载：陈胜入陈后，全力向西，“务在入关”。魏之名士张耳、陈余当时逃亡在陈，劝陈胜“立六国后，自为树党，为秦益敌”。陈余又自称“尝游赵，知其豪杰及地形”，要求率军“北略赵地”。陈胜遂“以故所善陈人武臣为将军，邵骚为护军，以张耳、陈余为左右校尉，予卒三千人”，北上略赵。

入赵后，武臣等不是诉诸民众，而是“说其豪杰”，曰：陈胜王楚，天下震动，“于此时而不成封侯之业者，非人豪也”，劝他们乘此“士之一时”，“成割地有土之业”。“豪杰皆然其言，乃行收兵，得数万人，号武臣为武信君”。这些被说服的赵地豪杰，可能多是陈余所“知”者。武臣等率领这支主要由赵人组成的军队，“战胜然后略地，攻得然后下城”，进展并不顺利。“下赵十城”后，“余皆城守，莫肯下”。武臣“乃引兵东北击范阳”。

大军将至，范阳人心浮动。这时，辩士蒯通往见范阳令，曰：

秦法重，足下为范阳令十年矣，杀人之父，孤人之子，断人之足，黥人之首，不可胜数。然而慈父孝子莫敢剗刃公之腹中者，畏秦法耳。今天下大乱，秦法不施，然则慈父孝子且剗刃公之腹中以成其名。……今诸侯畔秦矣，武信君兵且至，而君坚守范阳，少年皆争杀君，下武信君。君急遣臣见武信君，可转祸为福，在今矣。

范阳令同意蒯通对城中形势的看法，于是派他往见武臣等。蒯通见到武臣后，又对城中形势作了一番分析：

今范阳令宜整顿其士卒以守战者也，怯而畏死，贪而重富贵，故欲先天下降，畏君以为秦所置吏，诛杀如前十城也。然今范阳少年亦方杀其令，自以城距君。君何不赍臣侯印，拜范阳令，范阳令则以城下君，少年亦不敢杀其令。

武信君也同意蒯通的看法，因而“从其计”，赐范阳令侯印，“赵地闻之，不战以城下者三十余城”。

武臣等略赵，先说豪杰起兵，再劝县令投降，而下层民众始终未见积极响应。豪杰起兵是为了“成封侯之业”，县令投降是为了保住性命，也为了换一方侯印。那么普通民众如何呢？蒯通对此作了前后不同的分析。他先对范阳令说，“君坚守范阳，少年皆争杀君，下武信君”，是范阳少年欲响应武臣等反秦；后又对武臣说，范阳令“欲先天下降”，范阳少年却打算“杀其令，自以城距君”，是范阳少年又欲自立一方与武臣等分廷抗礼。前一种态度与楚人相近，后一种态度则与齐人田儋类似。蒯通所言赵人畏秦法、恨秦吏，当是事实，在当时形势下，响应武臣和自立一方则是可能出现的两种情况。但事实上赵地始终没有像楚地那样出现“县杀其令丞，郡杀其守尉”的情形，也没有出现田儋那样的足以主持赵地局面的本地豪杰。赵的反秦由楚军挑起，又始终以武臣、张耳、陈余等楚军将领为核心。总的看，赵地下层民众对反秦战争的支持和参与也不像楚人那样积极，而没有下层百姓的积极支持和参与，赵之反

秦当然不会有楚那样的气势。

武臣等占领邯郸后，张耳、陈余听说周章（即周文）西进大军受挫，形势将出现不利于陈胜的变化，遂鼓动武臣自称赵王，陈余、张耳等皆为将相。陈胜得知后大怒，“欲尽族武臣等家，而发兵击赵”，考虑到“秦未亡而诛武臣等家，此又生一秦也”，遂改变策略，“使使者贺赵，令趣发兵西入关”。张耳、陈余认为，武臣王赵，“非楚意”，陈胜不过“以计贺”之，欲联赵灭秦，秦一旦灭亡，楚“必加兵于赵”。因此，他们建议武臣“毋西兵，北徇燕、代，南收河内以自广”。武臣采纳了这一建议，“因不西兵”，而使韩广略燕，李良略常山，张廩略上党。韩广原是秦上谷郡卒史，可能于武臣下范阳后降赵。广至燕，燕地贵族豪杰劝其自立为燕王。广以其母在赵，不可。燕人曰：“赵方西忧秦，南忧楚，其力不能禁我。且以楚之强，不敢害赵王将相之家，今赵独安敢害将军家乎？”广以为然，遂自立为燕王。其后，武臣、张耳、陈余等北略地燕界，“武臣闲出，为燕军所得”，燕将遂囚武臣，“欲与分赵地半”，后因怕张耳、陈余分王赵地会对燕更为不利，才放了武臣。李良原来也是秦吏，《史记·张耳陈余列传》说他“素贵”，又说武臣素出其下，看来地位不低。良已定常山，又略太原。秦井陘守将诈称秦二世遗李良书，曰：“良尝事我得显幸。良诚能反赵为秦，赦良罪，贵良。”李良得书，欲反赵而未决，路遇武臣之姊醉酒失礼而大怒，遂将其兵袭邯郸，杀武臣，后被陈余所败，走归章邯。

秦末六国，赵最多事，诸将之间，争权夺利，尔虞我诈，全不以亡秦为意。在这里，我们看不到蒯通所描述的赵人对秦的仇恨是如何转化为反秦之行动的，所看到的多是武臣等楚军将领、赵燕豪杰贵族及原秦朝官吏之间的一桩桩政治交易。

魏、韩地处中原，是秦朝东方的门户，其间荥阳驻有重兵，敖仓存有大量粮草，是秦朝设在关东的最大军事据点。因此，魏、韩反秦复国，较他地为难。

前已提及，陈胜入陈后派周市循魏地。魏地已下，部将及齐、赵“欲相与立周市为魏王”，周市不受。当时，魏旧贵族魏咎已投奔陈胜，经周市一再要求，陈胜乃“遣立咎为魏王”。章邯击破陈胜后，进兵击魏，围临济，魏咎“为其民约降”，然后自焚而死。咎弟豹逃至楚，楚怀王予之数千人，“复徇魏地”。不久，项羽大败章邯，豹乘胜下魏二十余城，立为魏王。除咎、豹兄弟外，彭越也是魏地的一支势力。《史记·彭越列传》：越“常渔钜野泽中，为群盗。陈胜、项梁之起，少年或谓越曰：‘诸豪杰相立畔秦，仲（越字）可以来，亦效之。’彭越曰：‘两龙方斗，且待之。’居岁余，泽间少年相聚百余人，往从彭越，……乃行略地，收诸侯散卒，得千余人。”其后，彭越的活动主要仍在钜野泽一带。

韩之反秦以张良为中心。《史记·留侯世家》载，张良本是韩人，“大父、父五世相韩”。秦灭韩后，良“悉以家财求客刺秦王，为韩报仇”。始皇东游，良乃与客于途中狙击，误中副车。始皇大怒，下令大索天下，良乃变更姓名，亡逆下邳”。陈胜起兵后，良“亦聚少年百余人”，从刘邦。后说项梁立旧贵族韩成为韩王，而良为司徒，“与韩王将千余人西略韩地。”但进展艰难，“得数城，秦辄复取之”，遂“往来为游兵颍川”。

魏、韩反秦事迹大致如此。其中几乎看不出民众的立场和态度，豪杰贵族的活动也显得苍白无力。他们依附于楚，随楚进退，借楚之力，实现复国的目的。

四

秦人对这场反秦战争的反应更为冷淡。《史记·高祖本纪》载：刘邦入武关前，先到了南阳，南阳郡守齮“保城守宛”。刘邦“引兵过而西”，欲绕过宛城攻武关，张良谏曰：“沛公虽欲急入关，秦兵尚众，距险。今不下宛，宛从后击，强秦在前，此危道也。”于是刘邦回军围

宛。南阳守欲自刭，其舍人陈恢往见刘邦曰：“臣闻足下约，先入咸阳者王之。今足下留守宛。宛，大郡之都也，连城数十，人民众，积蓄多，吏人自以为降必死，故皆坚守乘城。今足下尽日止攻，士死伤者必多；引兵去宛，宛必随足下后；足下前则失咸阳之约，后又有强宛之患。为足下计，莫若约降，封其守，因使止守，引其甲卒与之西。诸城未下者，闻声争开门而待，足下通行无所累。”刘邦称善，封齮为殷侯。“引兵西，无不下者”，丹水、胡阳、析、酃等南阳属县皆降。其情形与赵之范阳颇相似。

宛城原为申国，姜姓，伯夷之后，周宣王时改封于此，⁹前 688 年为楚所灭，¹⁰前 681 年似一度复国，¹¹但不久后又属楚。¹²进入战国之后，宛或属楚或属韩。《史记·苏秦列传》：秦惠王时（前 337—311 年）苏秦说韩“东有宛、穰、洧水”。《孟尝君列传》载苏代谓孟尝君曰：“君以齐为韩、魏攻楚九年，取宛、叶以北以强韩、魏。”下文曰：“是时，楚怀王入秦，秦留之”。案《六国年表》，怀王入秦在前 299 年，前 296 年卒于秦。《秦本纪》昭襄王十五年（前 292 年）：“攻楚，取宛”。《穰侯传》亦曰是年“取楚之宛”。但《韩世家》釐王五年（前 291 年）曰：“秦拔我宛。”《六国年表》韩釐王五年亦曰：“秦拔我宛城。”《通鉴》卷四周赧王二十四年作“秦伐韩，拔宛。”是宛城最终由韩而入秦。宛自春秋以来，大部分时间属楚，是楚北向争雄的前哨阵地之一。但其地处秦、韩、楚三国之交，又曾属韩与秦，故不能不受到韩特别是秦的影响。《秦本纪》：昭襄王十六年“封公子市宛，公子悝邓，魏冉陶”，二十一年“涇阳君封宛”，三十五年“初置南阳郡”。¹³案《史记索引·秦本纪》昭襄王六年“涇阳君”条曰：“名市。”十六年“公子悝”条曰：“悝号高陵君。”然《索引·穰侯传》和《苏秦传》曰：高陵君“名显”，涇阳君“名悝”。案《史记·秦本纪》昭襄王四十五年：“叶阳君悝出之国”。据此，名悝者当是叶阳君。市、显应分别是涇阳君和高陵君。《穰侯传》：昭襄王十六年，“封魏冉于穰，复益封陶，号曰穰侯。”涇阳君、高陵君是昭襄王同母弟，穰侯魏冉、华阳君卬戎是昭襄王舅，并称“四贵”。昭襄王将涇阳君、穰侯及公子悝封于宛、穰、邓，又设南阳郡以统之，势必使秦人在南阳的影响不断加强。《汉书·地理志》：“秦既灭韩，徙天下不轨之民于南阳，故其俗夸奢，上气力，好商贾渔猎，藏匿难制御也。”案《史记·秦始皇本纪》，秦灭韩在始皇十七年（前 230 年），其后未见“徙天下不轨之民于南阳”事。《六国年表》曰：秦昭襄王二十六年“赦罪人迁之穰”，二十七年“赦罪人迁之南阳”，二十八年“取鄢、邓，赦罪人迁之”。《汉志》所言“徙天下不轨之民于南阳”当指此，但此时六国尚在，秦不可能“迁天下罪人”，所迁当多是关中秦人。《史记·高祖本纪》述刘邦入武关后，“又与秦军战于蓝田南，益张疑兵旗帜，诸所过毋得掠卤，秦人喜，秦军解，因大破之。”其中“诸所过毋得掠卤秦人喜”十字，与上下文意不合，删此十字，文意乃通。案《汉书·高帝纪》，“所过毋得卤掠，秦民喜”一句，在丹水、胡阳、析、酃“皆降”之后，“攻武关”之前。注家于此皆无说。笔者怀疑《史记》此处有错简，而班固所见尚不错。司马迁和班固既曰“秦民喜”，似将南阳之民皆视为“秦民”。观刘邦攻南阳始末，可知当地民众对反秦复楚或复韩并未积极响应。

关中秦人在这场反秦战争中则明显站在了秦朝一边。楚怀王择将入关，诸老将以为“秦父兄苦其主久矣，今诚得长者往，毋侵暴，宜可下。”刘邦入关后，也对秦诸县父老豪杰说：“父老苦秦苛法久矣。”¹⁴然而从陈胜起兵一直到子婴出降，关中始终未发生反秦暴动。不仅如此，当关东诸侯入关亡秦时，秦军将领多有降者，而下层吏卒却多不愿降。

例如，《史记·留侯世家》载：刘邦率军入武关后，在峽关遇到秦军抵抗。¹⁵刘邦欲以兵二万击之，张良说曰：“秦兵尚强，未可轻，臣闻其将屠者子，贾豎易动以利”，遂遣酃食其“持重宝”贿赂秦将。秦将果叛，同意配合刘邦袭击咸阳。刘邦欲听之，而张良又曰：“此独其将欲叛耳，恐士卒不从。不从必危，不如因其解击之。”刘邦采纳了张良的这一建议，遂大破秦军。

又如，项羽收降章邯所部秦军后，以为前锋西攻秦。途中，秦吏卒与诸侯吏卒之间发生摩擦。《项羽本纪》载：“诸侯吏卒异时故繇使屯戍过秦中，秦中吏卒遇之多无状，及秦军降诸侯，诸侯吏卒乘胜多奴虏使之，轻折辱秦吏卒”。于是，秦军吏卒悔降诸侯，纷纷传言：“章将军等诈吾属降诸侯，今能入关破秦，大善；即不能，诸侯虏吾属而东，秦必尽诛吾父母妻子。”这种传言完全从秦吏卒的利益出发，极富煽动性，但从中也可看出，秦军下层吏卒并无关东特别是楚人那种对秦政的仇恨，因而亦无“等死，死国可乎”之气概。所以，项羽及其将领得知后，认为“秦吏卒尚众，其心不服，至关中不听，事必危，不如击杀之”，于是“楚军夜击坑秦卒二十余万人新安城南”。

刘邦、项羽入秦时，都认为秦军将领可诱而降之，而秦军士卒靠不住。当然，秦是统一战争的最后一胜利者，故秦人在关东人面前颇有优越感，而秦王朝一旦被推翻，秦人便会丧失往日的优越地位，反遭关东人折辱。因此，他们不愿秦朝灭亡，更不愿诸侯入关，是可以理解的。但如果秦人真像楚人所估计的那样，苦其主及苛法久矣，在关东强大的反秦浪潮冲击下，也应有人利用这一时机反对二世及赵高的统治，废除秦朝苛法。然而事实并非如此。这至少反映出，当楚人高喊“天下苦秦久矣”的时候，秦人并无同样强烈的感受。

贾谊《过秦论》曰：“藉使子婴有庸主之才，仅得中佐，山东虽乱，秦之地可全而有，宗庙之祀未当绝也。”东汉明帝以为不然，曰：“秦之积衰，天下土崩瓦解，虽有周旦之材，无所复陈其巧，而以责一日之孤，误哉！”¹⁶贾谊责子婴固然不妥，但所言“山东虽乱，秦之地可全而有”，暗示关中秦地并无土崩瓦解之势，与史实相符，明帝“天下土崩瓦解”之说反失之笼统。

¹ 见《史记·秦始皇本纪》。

² 《汉书·陈胜传》。

³ 《史记正义·项羽本纪》引虞喜《志林》语。

⁴ 《史记正义·项羽本纪》语。

⁵ 原载《历史研究》1989年第2期，又收入氏著《秦汉魏晋史探微》，中华书局，1993年。

⁶ 见《汉书·徐乐传》。

⁷ 见《史记·项羽本纪》。

⁸ 《史记·陈涉世家》。

⁹ 参阅《左传》隐公元年“郑武公娶于申”条孔颖达疏。

¹⁰ 见《史记·十二诸侯年表》及《楚世家》。

¹¹ 《左传》庄公十三年：“楚之灭蔡也，灵王迁许、胡、沈、道、房、申、于荆焉。平王即位，既封陈、蔡，而皆复之。”杨伯峻《春秋左传注》隐公元年“郑武公娶于申”条曰：“据昭十三年《传》文，楚平王似曾复其国。”

¹² 《史记·秦本纪》缪公五年（前655年）：“百里奚亡秦走宛，楚鄙人执之。”

¹³ 《史记·秦本纪》：昭襄王四十四年“攻韩南阳，取之”。《六国年表》秦是年亦曰：“攻韩，取南阳。”而同年韩国条曰：“秦击我太行。”是韩之南阳在太行一带，宛城所在乃秦之南阳。《通鉴》卷五周赧王五十二年：“秦武安君伐韩，取南阳；攻太行道，绝之。”胡三省注：“韩之南阳，即河内野王之地。”是。

¹⁴ 《史记·高祖本纪》。

¹⁵ 《史记·高祖本纪》曰武关，《汉书·高帝纪》从《留侯世家》作峽关，今从《留侯世家》及《汉书》。

¹⁶ 见《史记·秦始皇本纪》赞。